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9 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线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其中董事石松佳子女士、阴慧芳女士、刘益灯先生、熊勇清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邵雄辉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战略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各位董事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本议案已经公司战略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各位董事认真听取了总经理编制的《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公司管理层在 2025 年度充分、有效的执行了股东会与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较好的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的各项经营目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切实履行审计机构的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各项财务报表审计和相关鉴证服务工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连续性，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的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可持续发展理念和政策以及 2025 年在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公司治理等方面做出的努力。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战略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此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出具了《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6]11013 号），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 修正）》相关规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9、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 万元（含本数）和自有资金不超过 45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授权理财到期后的本金及收益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实际经营过程中，未发生关联交易之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与预计关联交易金额无重大差异。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无日常关联交易之情形，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金额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12、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董事邵雄辉、石松佳子、孙乐宜、肖俊、阴慧芳、熊勇清、刘益灯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方案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7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及考核奖金组成，薪资水平与其岗位贡献、承担责任、风险和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挂钩。

关联董事邵雄辉、石松佳子、孙乐宜、肖俊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4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14、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5.01 元/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1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进入第三个归属期且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合计 223,514 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6、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及剩余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及剩余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合计 119,800 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及剩余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作废当期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8,385 股；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200 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及剩余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公司拟于近期办理上述激励计划股份登记工作，该次归属登记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和总股本将发生变化。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申请、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

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事宜。因此，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19、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提议于 2026 年 5 月 28 日下午 15 时 00 分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